

## 106 鐵路人員考試員級考試試題

科目：鐵路法概要 類科：運輸營業、事務管理、材料管理

一、鐵路共軌為增進鐵路營運彈性的一種方式，依據鐵路法，在鐵路遇有須與其他鐵路連接或跨越時，有何相關規定？

擬答

鐵路法第 12 條：「鐵路遇有須與其他鐵路連接或跨越時，經交通部核定者，各該鐵路機構不得拒絕。」為促進交通事業往來之安全與便利，故立法者課予鐵路事業，對於其他交通事業需要協助時，應予以相扶持之義務，同時亦保障鐵路運輸業者之優先通過權。

二、依據鐵路法第 40 條，鐵路機構應就那些狀況訂定應變計畫，其內容應該包括那些項目？（30 分）

擬答

鐵路法第 40 條規定如下：

- (一)地方營、民營及專用鐵路機構遇有重大行車事故或嚴重遲延，應立即通報交通部，並隨時將經過情形報請查核；其一般行車事故及異常事件，亦應按月彙報。
- (二)前項重大行車事故、一般行車事故、嚴重遲延及異常事件之定義、通報內容、通報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準則，由交通部定之。
- (三)交通部得就鐵路機構按第一項規定所提報告內容，要求鐵路機構負責人或相關主管說明。
- (四)鐵路機構應就行車事故及異常事件訂定應變計畫，其內容應包括現場處置、通報作業、旅客訊息公告、旅客疏散或接駁、人員救護、運轉調度、搶修救援之人力調度與器材備置。
- (五)鐵路機構應按應變計畫定期實施演練，並作檢討及改善。
- (六)交通部得就鐵路機構所訂應變計畫之內容及演練情形予以查核，如認為辦理不善，應命其限期改善。



### 三、對於所有人不明之運送物、寄存品或遺留物，鐵路機構應該如何處理？ (25 分)

#### 擬答

鐵路法第 53 條規定如下：

- (一)對於所有人不明之運送物、寄存品或遺留物，鐵路機構應公告招領。經公告一年後仍無權利人領取時，鐵路機構即取得其所有權。
- (二)前項運送物、寄存品或遺留物，如有易於腐壞之性質或保管困難或顯見其價值不足抵償運雜費時，鐵路機構得於公告期間先行拍賣，保管其價金。

### 四、依據鐵路法第 58 條，橫越電化鐵路之電力、通信等線路，有何規定？ (25 分)

#### 擬答

鐵路法第 58 條規定如下：

橫越電化鐵路之電力、通信等線路，應依左列規定：

- (一)低於電車線電壓之電力、通信或其他線路，應在鐵路下穿過。其距離軌面之深度由管線單位與鐵路機構協商定之。
- (二)高於電車線電壓之電力線路，應與電車線保持規定之距離。